

证券代码：872495

证券简称：凯鸿集团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浙江凯鸿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√电子通讯投票

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电子通讯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公司股东应选择

现场投票、电子通讯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，不能重复投票，如果出现重复投票，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1 日 9:3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495	凯鸿集团	2025 年 11 月 1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	√
2	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√
3	关于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	√
4	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	

	度的议案	
4.01	股东会制度	√
4.02	董事会制度	√
4.03	独立董事工作制度	√
4.04	对外投资管理制度	√
4.05	对外担保管理制度	√
4.06	募集资金管理制度	√
4.07	关联交易管理制度	√
4.08	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	√
4.09	承诺管理制度	√
4.10	利润分配管理制度	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废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：

1. 股东会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
2. 董事会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
3.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
4.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
5.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
6.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
7.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
8.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
9. 承诺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
10.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2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0 日 9:00-11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浦瑞桢 地址：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黄浦路 199 号 联系电话：0573—84825000 传真：0573-8480400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一、《浙江凯鸿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- 二、《浙江凯鸿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凯鸿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5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